



#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

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

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、组织和个人，  
无论天涯海角，无论时日长短，必将追查到底；行天理，再现公道，匡扶人间正义。

## 追查立案通知书

2022（第033号）

### 追查事件：浙江省女子监狱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系列案件

**涉案相关责任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人员：**浙江省女子监狱监狱长 周晓红，副监狱长 方玉红，教育科科长 夏炼红，教育科副科长 张莹，五监区监区长 李芳亮，副监区长 曾小伟、陈庆凤，十监区监区长 彭明菊，副监区长 徐亚鹏，狱警 冯嘉玲、黄丽宏、钟简、邢凌云、徐丹，浙江省监狱管理局局长 田丰。

#### 涉及案情：

长期以来，被非法关押在浙江省女子监狱的法轮功学员，在这里遭受了残酷的迫害。监狱的狱警以及受狱警指使的犯人采取各种酷刑折磨手段，以所谓的“转化”为名，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残酷迫害，强迫她们放弃信仰。

具体手段有：

**强制洗脑：**24小时播放污蔑法轮功的音像制品，强制学员写放弃信仰的书面材料。

**剥夺睡眠：**对不屈服、不写书面材料放弃信仰的学员剥夺睡眠。负责监视的犯人用翻眼皮、掐眼眶、用针刺、用手推等手段强迫学员睁开眼睛，连续几天不让睡觉。每天被强迫学员听高分贝的高音喇叭，强迫学员坐小凳子，不许动，不许睡觉。

**关小号：**监狱内有多个秘密囚室，四面密不透光，将法轮功学员关进其中，用强灯光照射学员，短则几个月年，长则一年，

**饿刑：**几个月内，每餐只给一小点米饭，一点咸菜，只能维持生存最低标准。

**剥夺如厕：**不让法轮功学员大小便，只能便到裤子里，来例假也不让学员上厕所。

**剥夺洗漱：**连续几个月不让学员洗澡，不准换内衣内裤。

**暴力殴打：**狱警及受指使的犯人把法轮功学员摁倒在地，拳打脚踢，抓住她们的头往墙上撞。

**暴力灌食：**狱警及受指使的犯人捏住法轮功学员鼻子，不让呼吸，捏住嘴巴，用硬物撬开学员牙齿灌食；按住学员的身体，强制用管子从学员鼻子插到胃里灌辣椒水、浓盐水等。同时还把灌食管子留在体内，大小便也不让起来，甚至长期插“导尿管”。

**长时间上铐、捆绑：**法轮功学员长时间被铐手铐和脚镣；学员的手脚被长期绑在床上，导致血液不畅，四肢肿胀，以致残疾。

**强制法轮功学员做奴工。**

**强制给法轮功学员注射有损身体的不明药物、强制学员吃不明药物。**

**夏天强制学员在高温下暴晒，冬天强制学员在雪地里爬，给学员浇冷水等。**

目前，已知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有：张明怡、王玉芝、洪米素、林云娟等。

被迫害致残的有：陈素英、苏淑芬、唐宝芝、陈瑶、张秀莲等。

目前仍然被非法关押，遭受酷刑折磨的法轮功学员有：赵裴舟、周伟芬、戴春英、张晓玉、柴惠芹等。

电话：001-347-448-5790 传真：001-347-402-1444， 邮址：P. O. Box 84, New York, NY 10116, USA

网站：<http://www.zhuichaguoji.org> / <http://www.upholdjustice.org>



#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

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

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、组织和个人，  
无论天涯海角，无论时日长短，必将追查到底；行天理，再现公道，匡扶人间正义。

法轮功属于信仰范畴，受国际人权法和中国法律保护。涉案相关责任人的上述迫害行为涉嫌违犯《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》第六条群体灭绝罪、第七条危害人类罪，同时违反中国《宪法》第三十六条，《刑法》第二百五十一条。

本组织对涉案相关责任人所涉嫌的罪行，进行追踪调查，收集证据；同时向社会上的知情人，广泛搜集上述人员的个人及家庭成员信息，本人、配偶和子女的护照及出国签证信息，国内国外的资产信息，以及其它刑事、经济犯罪事实。经调查后，根据《全球马格尼茨基人权问责法》，将调查结果和信息提交给国际社会和相关国家的政府部门，由他们实施制裁。并且，所有证据将在未来的刑事诉讼时，提交到特别刑事法庭。

如有证据证明，本案涉案责任人在本案发生过程中，明确表示反对迫害实施的，得以免除责任。

2022年12月12日

##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（追查国际）

举报电话：347-448-5790；传真：347-402-1444

举报邮址：P.O. Box 84, New York, NY, 10116, USA

举报网址：<https://www.zhuichaguoji.org/node/3387>, <http://zhuichaguoji.org>

### 附带说明：

追查国际（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）成立于2003年1月20日，在全球范围内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、组织和个人。

追查原则是：谁犯罪谁承担，所有在组织、单位、系统名义下所犯罪行最终由个人承担。任何执行“命令”的托词都不能作为豁免的理由，所有参与者必须承担个人罪责。

《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》适用普遍管辖原则。对于没有签署的国家的被告，强制行使管辖权，没有追诉时效限制。

无论天涯海角，无论时日长短，必将追查到底。



#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

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

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、组织和个人，  
无论天涯海角，无论时日长短，必将追查到底；行天理，再现公道，匡扶人间正义。

## 涉案相关单位及责任人：

浙江省女子监狱监狱长	周晓红：0571-89970002
浙江省女子监狱副监狱长	方玉红：0571-89970005
浙江省女子监狱教育科科长	夏炼红：0571-89970015
浙江省女子监狱教育科副科长 89970095	张莹：0571-89970093、0571-89970094，0571-
浙江省女子监狱五监区监区长	李芳亮：0571-89970015、0579-89970018
浙江省女子监狱五监区副监区长	曾小伟：0571-89970015、0579-89970018
浙江省女子监狱五监区副监区长	陈庆凤：0571-89970015、0579-89970018
浙江省女子监狱十监区监区长	彭明菊：0571-89970210
浙江省女子监狱十监区副监区长	徐亚鹏：0571-89970210
浙江省女子监狱狱警 冯嘉玲、黄丽宏、钟简、邢凌云、徐丹	0571-89970093、0571-89970217、0571-
89970094、0571-89970095	
浙江省监狱管理局局长 田丰	0571-88256826